籠困兩幼童 祖母呼冤冇咁做

疑為方便自己做運動 解釋「百厭孫」入籠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有市民前日在大角咀楓樹街籃球場內，發現兩名幼童被人困進金屬儲物籠內，懷疑有人不能分身照顧小孩，為方便自己做運動而將幼童困入籠中。事件曝光後引起極大迴響，網民紛紛指摘有關做法有虐兒之嫌。其中一名被困男童的祖母昨晨在籃球場現身就事件呼冤，解釋只是孫兒頑皮「百厭」，自己走入籠內玩耍而已。康文署則回應未有接獲有關投訴，但已提醒職員加強巡視場地，如發現有人濫用或不正確使用儲物籠時會即時勸止，有需要時並會報警。

姓何的祖母昨晨攜同其兩歲半孫兒在上址籃球場出現，對於被指將孫兒放入金屬儲物櫃內，何女士大感冤屈：「我冇放佢哋入去呀，根本冇咁嘅事，係佢自己貪玩入去，佢好百厭，話極唔聽。」當時，孫兒的伯父亦在場，可以做證，「佢係我個孫，點會咁做？」記者現場所見，男童不時蹦蹦跳跳，非常活躍。

根本冇咁嘅事 伯父在場做證

被問到事件曝光後，會否擔心會被兒媳怪責，何女士笑言：「如果以為我困住佢哋，一定鬧㗎。」她坦言，不知道事件會引起如此風波，更惹來市民抨擊，但承諾日後會好好看管孫兒。

至於前日同樣身處儲物籠中的4歲女童，則為其友人的孫女。

街坊：倘事件屬實報警處理

有經常在該籃球場做運動的街坊表示，曾目睹有小孩進入儲物籠內玩耍，「小朋友好鍾意入籠玩，唔會鬧佢地，最多叫佢唔好入去！」但亦有街坊表示，若事件屬實則十分嚴重，會考慮報警處理。

康文署回應事件指出，楓樹街遊樂場的足球場及籃球場場邊共設置4組共16個儲物籠，旨在供球場使用者臨時存放個人物品，籠上亦已展示其使用守則。

署方稱職員最近沒有發現或收到任何有關小孩被困於場內儲物籠的報告或投訴。

但康文署一向關注場地使用者的安全，就上述情況，該署已提醒職員加強巡視場地，如發現有市民濫用或不正確使用儲物籠時，會即時勸止。

如有需要，該署亦會尋求警方協助。

■疑用來困鎖幼童的金屬儲物籠。

45錢田七粉索1.9萬 藥房女店員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又有藥房涉以不良手法劏遊客。一名廣州女遊客於今年1月在尖沙咀一藥房買藥，女店員指她有暗瘡，推介她服用田七粉，在女遊客未有任何表示前，職員已將田七磨成粉，更索價1.9萬元，女遊客懷疑受騙向海關求助。海關調查後昨日採取行動，到藥房拘捕一名女店員，指其涉嫌使用誤導性遺漏的不良營商手法銷售田七，違反《商品說明條例》。

現場為加拿芬道一間藥房，涉案被捕女店員45歲，關員同時撿走一些田七粉及電子磅等證物。

消息稱，事主為20歲廣州遊客王小姐，是一名學護，據其姓李表姐稱，1月7日王來港旅遊期間，到該藥房擬購藥，當時女店員指她臉上有暗瘡，需要服用中藥材調理，並推介她服用田七粉，並以誤導手法令王相信田七是以一斤計價。

曾拒付賬遭4店員包圍辱罵

當王仍在考慮期間，店員已將共45錢重的田七磨成粉，並表示以錢計價，收取她1.9萬元，王女聞言指價格太貴，拒絕支付。但她稱當時4名店員圍着她辱罵，又稱中藥已磨粉不能還原，強迫王用支付寶付款。

王女後來向表姐訴苦，由李報警求助，李聲稱警方曾到場調查，店員表示願意退回8,000元，但必須要她在單據上簽署同意不再追究，她們認為做法不妥，最終分別向海關及消委會投訴。海關調查後發現案件涉及不良營銷手法，因此採取拘捕行動，不排除稍後會有更多人被捕。

■調查人員在藥房檢走田七粉及發票等證物。

■遭海關拘捕的藥房女店員(蒙頭者)。

郭晉安代言胞姐創辦「草姬」涉違例表證成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藝人郭晉安代言、其胞姐郭致因創辦的草姬國際有限公司涉嫌違反《商品說明條例》，前年涉在報章上刊登一則廣告，內容指稱一名老翁曾服用草姬腦還童膠囊，以及虛假地刊登未獲該老翁授權的照片作宣傳。

草姬國際被控一項「在貨品上應用虛假商品說明」傳票罪，公司代表早前在九龍城法院否認控罪，案件昨在九龍城法院開審，裁判官裁定表證成立。

辯稱刊登圖片公司外國網站購入

時任海關貿易管制處貿易管制主任劉蘊霞（譯音）指出，草姬代表黃小雪表示老翁及廣告上其他人士均為配圖，圖片是公司向外國網站購入，而產品成份圖片其中兩張則是由供應商提供，其餘都是從外國網站購入。

廣告中服用者指產品對腦退化有效等圖片說明語句，則是公司向服用者作的調查，公司把結果撮寫成廣告中的成效，與廣告中人無任何關係。

辯方則質疑會面紀錄的自願性和真確性，由於黃並非公司董事，沒有權力代表公司作會面紀錄。雖然劉指黃有後補董事授權信，但辯方指後補文件不具法律效力，加上文件上只授權公司代表回答海關問題，但沒有授權她作錄影會面，因此質疑錄影會面及口供的真確性。另外錄影會面亦無公司蓋章，質疑該口供只是以黃個人名義所錄。

辯方昨盤問劉時，劉同意辯方指她並無嘗試聯絡公司董事，亦無求證她在首次與黃作會面紀錄時，黃所指已得到公司口頭授權是否真確。劉指，她依賴黃的說法及相信她，又指她曾經在黃幫助下，與草姬市場部經理王衛健會面。

由於劉提出想與產品試食人會面，而王的家屬為產品試食人，又曾為公司填寫試食問卷。劉指她事前並不知道王為市場部經理，只知道他是公司職員之一。

辯方昨傳召辯方證人黃小雪，黃指劉在會面紀錄前並未有警誡過她。而劉亦沒有要求見公司董事及上司。案件今日續訊。

拖船船長認無檢查躉船吊臂

撞汲水門大橋

汲水門大橋前年10月遭躉船碰撞損毀，導致來往香港國際機場及東涌交通癱瘓近兩小時，涉事躉船船東威耀工程有限公司否認一項碰撞汲水門大橋罪，案件昨於西九龍裁判法院開審。辯方指拖運躉船的拖船船長黎木喜向海事處錄口供時，曾稱沒有檢查躉船，僅依賴地盤管工告訴他躉船沒有問題。黎解釋他只需按照地盤管工指示做，沒責任驗船或檢查吊臂有否降低。

拖運躉船的拖船船長黎木喜和船東永業機器工程有限公司早前已認罪，黎昨以控方證人身份在庭上作供，他指前年10月23日下午收到地盤管工指示，駕駛「永照號12」拖船，拖運兩隻躉船，即「永照號108」及涉案的「新財威8號」，由沙螺灣出發，駛至倒扣灣停泊其中一艘躉船後，便繼續運送撞橋的「新財威8號」到油麻地。

控方盤問證人有否在「永照號12」起航前，為涉案船隻即「新財威8號」檢查。黎指當日下午4時有近距離觀看過船隻，但沒有任何特別發現。

辯方問黎是否知悉涉案船隻的吊臂的紅白相間的圖標，是代表該船隻不可被拖至汲水門大橋附近的水域，黎指不知道，並稱大部分船隻的吊臂上亦有出現紅白相間的圖標。

辯方又向黎指出，當黎準備從倒扣灣航行至油麻地時，躉船上的船員曾向黎表示船隻的吊臂壞了，黎表示不同意，黎又不同意自己有責任檢查躉船上的吊臂。

黎指從倒扣灣前往油麻地的路線由他決定，他可以採用行經青馬大橋，但那邊較多大船，危險性較高，故選擇航經汲水門大橋。

工程師：溝通者知躉船吊臂出問題

於港珠澳大橋總承辦商的聯營公司擔任高級地盤工程師的吳進明指，案發當日早上接到同事電話，稱「新財威8號」躉船的吊臂出現問題，需要到油麻地安排維修。

由於港珠澳大橋工程趕工，故他安排拖船，吳為了節省時間而安排了「永照號12」把涉案船隻拖至油麻地維修。吳指另一同事負責與船長溝通，而該同事是知道涉案船隻的吊臂壞了，但不知同事有否通知船長。 ■記者 杜法祖

■工程人員事後仔細檢查汲水門大橋損毀情況。 資料圖片

打機遭母薄責 13歲仔墮樓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九龍灣彩福邨發生男童墮樓事件。一名疑生長於單親家庭及患有情緒病13歲男童，前晚深夜涉因打機問題遭母薄責後，凌晨在家墮樓身亡，可憐單親母聞悉噩耗悲慟欲絕，警方在現場未有檢獲遺書，但相信事件無可疑，正調查男童墮樓原因。

墮樓男童姓劉、13歲，據稱，男童生長在單親家庭，與42歲母親同住彩福邨彩歡樓，兩母子相依為命。現場消息稱，早在劉童兩歲時其父母已離異，由於母親無法照顧，劉童一度要交由寄養家庭撫養，直至去年11月始與母團聚同住上址。

消息稱男童情緒不穩，去年底曾反鎖房間內揚言自殺，須消防員破門救出，送院治療後證實有情緒問題，須定期覆診。

單親母泣不成聲

事發昨凌晨零時許，有人發現劉童從彩歡樓高處墮下，倒臥大廈對開兒童休憩公園，救護員接報到場將男童送院證實不治。劉母發現兒子墮樓，慌忙趕往地下查看時一度泣不成聲。

消息稱，母子倆前晚曾因玩手機遊戲問題發生爭執，之後劉童自行返回房內，未幾即發生墮樓悲劇。

據悉，劉童於將軍澳一間中學就讀中二，校方已啓動危機處理機制跟進事件，為學生提供適切輔導與支援。教育局發言人稱，對有關不幸事件表示難過，已聯絡學校了解及跟進，會繼續與校方保持緊密聯絡，並在有需要時提供支援及協助。

防止自殺求助熱線

- 社會福利署：2343 2255
-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2896 0000
-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2389 2222
- 生命熱線：2382 0000
- 向晴熱線：18288
- 東華三院芷若園：18281
- 醫管局24小時精神健康專線：2466 7350

廚工不滿被炒魷 四度虛報燒酒樓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任職酒樓廚工男子，疑因不滿遭僱主「炒魷魚」，昨清晨飲酒後涉在15分鐘內四度報警，聲稱會放火燒上環4間酒樓，令消防員疲於奔命。警方調查後終將其拘捕。

身有酒氣涉浪費警力被扣查

涉案男子姓葉、49歲，被捕時身上有酒氣，因「涉嫌浪費警力」被扣查。

昨清晨5時許，一名男子15分鐘內四度報警，聲稱為前酒樓僱員，因不滿遭東主解僱，準備放火燒上環4間酒樓，警方及消防接報後疲於奔命，分別馳至德輔道中249號至251號、文咸東街16號至20號、安泰街7號及域多利皇后街5號至8號。

警方及消防員後到場，證實上述地點均沒有發生火警，其中德輔道中地址4年前是一間酒樓，現已改為銀行。另安泰街、文咸東街及域多利皇后街分別有酒樓及粵菜食肆，但均正常營業。

據悉報案男子在電話中曾提及自己身在香港仔華貴邨，警方遂派員趕往該處調查，結果在香港仔田灣海傍道一的士站對開截獲姓葉疑人，他當時身上有酒氣，被帶署調查。

涉油麻地3非禮案 巴籍小色魔就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油麻地近期有「鬍鬚色魔」肆虐，連續兩晚向3名夜歸女子摸臀非禮，警方高度重視案件，指派油尖警區重案組展開追緝色魔歸案。探員根據現場附近「天眼」記錄掌握色魔行蹤，前晚終在區內將該名年約16歲巴基斯坦籍少年色魔拘捕。警方相信尚有其他受害人未有報案，呼籲她們儘快與警方聯絡。

消息稱，被捕巴基斯坦籍16歲少年前年始來港定居，報稱無業，持有本地身份證。警方是於前晚約7時，在油麻地西貢街一休憩公園將他拘捕。

油尖警區刑事總督察林志源稱，疑犯犯案時精神狀況健全，未受酒精或藥物影響，已供認犯下3宗非禮案。

連環摸臀 難逃「天眼」

首宗非禮案發生於上月19日凌晨1時45分，一名28歲女事主在油麻地文匯街遭一名男子從後摸臀非禮，色魔得手後瞬即逃去；事隔僅約50分鐘，距離第一現場約500米外，一名25歲女受害人在寶靈街疑遭同一名男子以同樣手法非禮，色魔其後亦急步離開失去蹤影。

翌日(20日)凌晨1時35分，區內再發生第3宗非禮案，22歲女事主行經佐敦道九龍佐治五世紀念公園時，亦遭一名男子以相同手法非禮。警方接報調查根據3名女事主所提供資料，相信3案為同一色魔所為，於是追緝一名年約20歲至25歲男子，他身高約1.7米，中等身材，蓄短黑髮及鬍鬚，案發時身穿灰色有帽上衣和淺色長褲。

重案組探員連日翻看現場大量閉路電視紀錄後，相信色魔居於區內，於是在一些目標區域部署埋伏行動，至前晚終將該名懷疑色魔拘捕。警方相信尚有其他受害人未有報案，呼籲她們致電3661 9238，與油尖油尖警區重案組第二隊聯絡。

「13座牛雜」林老闆認洗黑錢逾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已於2014年3月底結業的知名小食店「13座牛雜」其中一名老闆林偉文，涉於2009年至2012年間，利用多個香港銀行戶口清洗逾1億港元黑錢，及後被控4項洗黑錢罪。林昨在區域法院承認3項控罪，另一項控罪則由法庭存檔。法官押後至3月7日判刑，其間被告需還柙候懲。

51歲的林偉文家住半山、報稱公司董事，他被控4項洗黑錢罪。控方案情指被告涉於2009年5月12日至2012年4月19日期間，通過旗下兩間空殼公司持有的銀行戶口，進行多宗歐羅及美元交易，收款及匯款對象包括英國、法國、丹麥、塞普路斯、以色列及中國內地等10多個國家或地區，牽涉金額達1.15億港元。

■林偉文承認洗黑錢還柙候懲。 資料圖片

求情稱林偉文助小學同學建材生意

辯方求情指，涉案銀行戶口是被告於2008年、2009年為自小相識的小學同學而開設的公司戶口，以助其處理建材生意。

辯方稱被告因「13座牛雜」的生意而登上事業小巔峰，全盛時期擁5間分店，每月營業額達60萬至70萬，惟疑因過分擴充，店舖在2013年至2014年間陸續結業，而被告亦曾被稅局追稅50萬。

林於2013年因擔心店舖生意下滑的壓力而患上抑鬱症，在2014年因本案被捕後病情加重，而案件曝光後他亦因其老闆身份承受了一些輿論壓力。林甚至在2015年被送到瑪麗醫院接受精神科治療超過一個月，住院其間林父過世，他對自己無法出席父親葬禮感到遺憾。更令他深感內疚，認為此案連累父親及家人為他擔心。

辯方又指，被告在案中僅收取53萬元酬勞，得益並不高，再加上官司已纏繞被告約3年，希望法官能減輕刑罰。